

11808 出国交流协议签订 办事指南

服务对象	本科生、研究生
服务部门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办理地点	19 号窗口
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下午
用印情况	学生事务专用章
办理时限	即办件
联系电话	88792766、88791363
业务负责人	戴研
办理所需材料及材料说明	一、办理所需材料 1. 《参加江苏大学赴境外交流项目协议》(由国际处窗口提供) 二、材料说明 国际处窗口提供《参加江苏大学赴境外交流项目协议》，参加三个月以上赴境外交流项目学生需签署该协议。
办理流程	1. 国际处窗口确认学生已完成所有校内申请审批手续； 2. 协议签署：国际处 205 办公室或一站式国际处窗口每周二、四下午办公时间。